

证券代码: 002289

证券简称: ST宇顺

公告编号: 2023-053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收到独立董事饶艳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饶艳超女士提出，其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于 2023 年 10 月 14 日已到期，公司尚未进行新一届独立董事的选聘，考虑到《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对现场时间的要求和个人的时间安排，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饶艳超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规定、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因此饶艳超女士将继续履职，其辞职报告至新的独立董事就职后方能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饶艳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饶艳超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公司及董事会对饶艳超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